襄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上半年工作汇报

2021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为指引，以“强监管、保安全、促发展、塑形象”为主线，聚焦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秩序、坚守安全底线三大任务抓落实，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上半年工作推进情况

（一）学党史，强化思想政治建设

局党组始终坚持以开展思想教育为主线，努力增强工作的主动性、系统性和前瞻性。一是通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利用“学习强国”、三晋先锋、好干部在线学习教育等平台，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紧紧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要求，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进一步弘扬优良传统，传承红色基因，不断提升广大党员的政治理论素养和为民服务水平。二是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坚持边学边做，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积极回应群众所急所盼，用心用情用力提升为民服务水平，积极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成为民服务成果。

（二）严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一是严格食品安全监管。**

**食品生产环节：**积极对食品生产企业进行风险分级评估，并制定2021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对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开展“回头看”行动；开展重点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根据我县实际，对我县节日期间群众关注度高、消费量大、社会影响面广的食醋、饮料、豆制品3类食品生产企业和食醋、糕点、肉制品3类小作坊重点品种，进行全面排查检查，同时建立食品生产环节问题清单及整改台账，及时消除隐患，防止事故发生。**食品流通环节：**对流通环节的食用农产品、农村食品、畜肉及其制品、食盐定点批发企业开展风险排查。通过排查整治，进一步增强食品经营者的自律意识，有效遏制违法行为，维护食品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餐饮安全监管：**积极对全县81家学校食堂开展验收监督检查，对33家机关企事业食堂进行监督检查。深入开展“阳光餐饮+智慧监管”推广工作，现已建设成功2家，成功入驻26家，年底实现所有学校食堂全覆盖，力争实现“双百”餐饮企业全覆盖。开展保障重大活动6次，食品快检183批次，确保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二是持续做好药械安全监管工作。**

组织开展中药饮片、疫苗专项整治行动，配合市局抽检中药饮片5批次。深入开展医疗机构集中整治，共检查医疗机构134家，出动执法人员510人次，发现问题3条，立案3起。

**三是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深入开展电梯、锅炉、压力管道、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https://baike.so.com/doc/6800976-7017822.html%22%20%5Ct%20%22https%3A//baike.so.com/doc/_blank)、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索道等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大整治活动，督促企业建立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双重预防工作机制，重点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聘请第三方专家团队开展危化品相关特种设备专项整治，重点对承装毒性为极高和高度危害介质、易燃易爆等高危介质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进行专项检查，检查相关单位32家，发现隐患32条，已整改29条。

**四是深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目前，已完成对全县企业的定向双随机抽查，共抽取企业200户，目前已全部检查录入完毕。开展联合双随机抽查5次，该项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

截止2021年5月底，全局共办理行政执法案件49起，其中，简易案件11件，一般案件38件，罚没款总数共41.1万元。共接到投诉举报116件，已办结投诉89件，办结率76.7%，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0.59万元。12345政务服务热线转办26件，及时办结率100%。

（三）促公平，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严厉打击各种不正当竞争行为、传销行为、侵权仿冒、违法商业广告、违法销售纪念章等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积极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对危化品、防爆电器、电线电缆、食品相关产品等重点工业生产企业专项检查，并对蔬菜捆绑带等食品相关产品进行抽检；对农资产品生产销售领域、机动车检测行业、消防产品质量安全、全县计量标准单位开展专项检查；与工信局、交警队、运管所开展电动车及货车非法改装专项联合检查。立案8起，罚款84428.88元。

（四）强服务，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一是**积极开展“治理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专项行动，着力推动各项降费政策落到实处。

**二是**主动深入潞安海通工贸有限公司、襄垣仁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知识产权业务指导和政策宣传，提升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水平，精准指导项目申报，组织审核了潞安海通工贸有限公司的“矿用电源切换系统”申报省级专利推广实施资助专项2021年度项目，并获得省级专利推广实施资助专项经费10万元。

**三是**创新宣传方式，通过邮寄给企业的一封信，提醒企业按时年报，努力做到应报尽报，极大的提高了年报率。目前为止，已年报3280户，年报率80%。针对未及时年报的市场主体，帮助企业优质发展，在企业补报年报后，按照规定移出异常名录，上半年共移出异常名录企业65户，个体498户。

**四是**大力实施质量强县战略，广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深入清浪饮品有限公司、潞安机械厂、益民公司等企业指导产品质量工作；持续深化国家标准化改革相关工作，加强我县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管理，继续加大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先后深入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潞安智华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指导标准化工作。规范认证认可市场管理，积极开展产品质量抽检，强化计量器具监督管理。截止目前，共抽检农资15批次，蔬菜胶带5批次，化肥地膜15批次，汽柴油10批次；服务医疗卫生单位25家，企事业单位140家，共检定计量器具1589台。

**五是**党建引领促进非公经济组织健康发展。指导各非公企业党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通过发放书籍、集中学习、上门指导等方式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向56个非公企业党支部和10家规模企业企业派驻党建工作指导员，并按照“地域、行业、规模”因素成立党建工作指导组，助力支部党建工作开展，从而促进非公经济组织健康发展。

（五）抓民生，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一是**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对冷链食品进行严格监管，降低带入性新冠病毒传播风险，先后对我县15家库存冷链食品、外包装、储存环境及从业人员进行全面检测，做到全覆盖、无死角、无遗漏，并对购进冷链食品外包装进行核检测测，截止目前检测61批次，未检出阳性样品；另一方面加强冷链食品从业人员安全管理，组织核酸检测119人次，接种新冠疫苗98人次。认真组织开展新冠疫苗专项检查，我县共购进3个厂家20批次疫苗11.63万人次，涉及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4家接种单位、5家临时接种点，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58人次，检查53家次，实现了全覆盖，做到了批批有监管，保证了人民群众疫苗安全。

**二是**开展全面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专项行动，我县普遍存在在政府定价基础上加价收费，大多在0.55元左右，通过整治，规范了公府苑、田园小区、金利花园、文昌苑等4个小区供电行为，为652户业主每度电力减少了0.073元，减轻了高额电费，提升了居民幸福感。

**三是**以主人翁姿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对全县小餐饮、小作坊、小食杂店、农贸市场、校园周边开展综合整治，确保食品经营单位和集贸市场不出售“三无”、过期、变质、假冒伪劣食品，确保市场干净整洁，为全县人民创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加大宣传力度，引导餐饮单位、农贸市场、学校、企事业单位食堂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形成部门倡导、市民参与和经营者自律的良好氛围。开展文明用餐和制止餐饮浪费宣传1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

二、存在问题

上半年，在全局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均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在工作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监管队伍的综合业务能力和当前市场经济发展形势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市场监管业务面广，适用法规多，专业性不强，遇到疑难案件时拿捏不准。二是履职保障仍有短板。全局监管力量不足、专业人才缺乏，执法经费、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执法装备等履职保障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下一步打算

全力围绕一个中心。将市场监管工作始终作为为我县经济健康发展服务的中心任务来抓紧抓好。

力争实现两个提高。一是抓执法人员素质的提高，采取集中培训、以案代训、实际查办等方式，培养塑造政治业务素质过硬队伍。二是注重违法案件质和量的提高，经得起法律检验。

尽力实施三项保障。一是配备好办案设备;二是执法专用车辆保障;三是积极争取支持做好经费保障。

努力实现四个确保。一是确保重点监管领域不发生事故。二是确保各种投诉举报得到即时处置。三是确保企业稳定健康发展。四是确保我县经济得到高质量发展。

 2021年6月15日